

石家庄市农业农村局

石家庄市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石发〔2019〕8号)文件精神,按照《石家庄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5年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我局对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我评价,形成本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1.机构人员情况:石家庄市农业农村部门核定编制960名,其中行政编制165名,事业编制795名。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实有在岗人员839名,其中行政159名,事业680名。目前在编备案具有事业单位法人资格证的局属事业单位16个,其中正县级参公事业单位1个,正县级事业单位1个,副县级事业单位1个,无级别管理事业单位1个,科级事业单位12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15个,差额拨款事业单位1个。

2.资产情况:截至2024年12月底,资产总额18502.35

万元，其中：行政单位国有资产 9927 万元，事业单位国有资产 8575.35 万元。

（二）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2024 年度石家庄市农业农村部门市级专项资金预算（调整后）48582.91 万元，涉及项目 231 个。全年预算执行数 46586.19 万元。

（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

1.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市委“三农”决策部署，以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以农民增收为目标，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为引领，树立大农业观、大食物观、大市场观，统筹推进“一环两带”总体布局（环省会主城区现代都市型农业圈，滹沱河沿岸和美乡村示范带和太行山生态休闲农业经济带），坚持“两个确保”（确保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防范“两个风险”（农产品质量安全和农业生产安全），突出“三个提升”（乡村产业发展水平、乡村建设水平、乡村治理水平），构建“四个支撑”（农村改革、农业科技推广、项目资金投入和建设、市场和信息化），加快农业强市建设和乡村全面振兴，为建设现代化、国际化美丽省会城市提供有力支撑。

2.绩效指标：全年一产增加值同比增长 4.2%，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同比增长 7%。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自评组织工作：为做好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我局成立了分管领导任组长，项目监督科、财务科、相关业务科室及所属单位负责同志为成员的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项目监督科负责此次绩效自评的牵头组织、审核、汇总，各相关科室及所属单位负责所管理项目的绩效自评。

（二）自评方法和过程：为提高自评结果的客观公正性，本着科学规范、客观公正、注重实效的原则，项目监督科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进行了周密部署，印发了《石家庄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开展 2024 年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明确了绩效自评的方法、步骤，对自评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财务科、各相关科室及所属单位接到通知后按照自评方案要求，积极做好数据收集、现场核查、满意度调查等相关工作，及时提供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相关材料，确保按时保质完成自评工作。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一）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4 年全市一产增加值完成 542 亿元，农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22729 元，分别同比增长 4.2%和 7%；一产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91.1%。

（二）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1.粮食和主要农产品生产安全稳定。一是粮食生产能力持续提升。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大力开展耕地保护和主要粮食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行动。全年新建

和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30.11 万亩，粮食播种面积 1000 万亩以上，总产达到 87 亿斤，实现“二十一连丰”，超额完成全年粮食生产任务。二是果蔬产业势头良好。通过“强基地、优布局、重示范”，积极培育特色果蔬产业，提升产品效益和竞争力。全年争取中央蔬菜提升项目 6 个，新增“河北净菜生产示范基地”8 家，创建蔬果示范园 20 个。预计全市蔬菜播种面积稳定在 100 万亩，产量可达 500 万吨以上；水果产量 180 万吨。三是畜牧水产稳步发展。全力推进畜牧养殖“百场示范、千场提质”行动，全年新增省级健康养殖示范场 4 家，累计创建标准化养殖场 106 家，全市肉、蛋、奶产量分别达到 54.5 万吨、78 万吨和 95 万吨，同比增长 1.3%、5.4%和 3.1%。

2.不发生规模性返贫防线更加牢固。一是防贫动态监测帮扶落到实处。对标“早宽简实”要求，持续做好预警信息核查，对全市 19 万脱贫户、1.4 万监测对象进行动态管理，消除风险 3666 人。二是帮扶产业进一步发展。全年共争取各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2.9 亿元，实施项目 839 个，扶持开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 223 个。通过产业帮扶，脱贫地区内生发展动力明显强化，脱贫地区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继续高于全市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三是脱贫劳动力务工人数保持稳定。进一步健全了“按需设岗、以岗聘任、在岗领补、有序退岗”的乡村公益性岗位管理机制，常态化监测脱贫劳动力和防返贫监测对象务工情况，全年脱贫劳动力外出务工人数达到 8.9 万人以上。

3.乡村产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进一步增强。一是农业科技创新再结硕果。持续推进与中国农科院等科研院校的战略合作，中国农科院在我省设立的唯一一家小麦产业专家团工作站—石家庄工作站揭牌，在农业科技创新等7个版块开展深入合作。种业创新攻关取得突破，荣获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1个、三等奖2个。全市主要农作物品种国审4个、省审106个，分别占全省的50%和38.6%。新创建省级创新驿站9个，总数达46个，位居全省第一。二是农业产业化全省领先。坚持集群、园区、项目一体推进，一大批农业全产业链大项目开工建设。新入选国家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2家（河北常山生化药业有限公司、河北同福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总数达到11家，数量全省第一。省级龙头企业达到102家，位居全省前列。藁城官面成功录入中国农业品牌目录，农产品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三是新产业新业态蓬勃发展。元氏、正定、矿区等25条线路入选全省2024年“春观花”“夏纳凉”“秋采摘”“冬农趣”系列休闲农业线路推介。新增全省美丽休闲乡村11个、全国乡村休闲观光精品点12个、省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精品企业27家。四是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领跑全省。圆满承办了全省农产品质量安全突发事件应急演练活动。全市县级农产品检测机构“双认证”通过率全省第一，农产品例行监测合格率达到99.9%以上。全国绿色原料标准化生产基地1个，全市绿色食品数量达到202个，农业标准化生产覆盖率达到79.18%。

4.和美乡村建设亮点纷呈。一是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

持续深化。全市新建和改造提升户厕 5 万座，修缮建设公厕 125 座，恢复重建粪污处理站 17 座，完成率均达 100%。二是和美乡村示范创建成效凸显。滹沱河沿岸和美乡村示范带扎实推进，创建省级和美乡村 169 个。推荐元氏县龙山龙湖龙河示范区、正定县滹沱河沿岸和美乡村重点片区为省级和美乡村重点片区，灵寿县和美乡村精品路线为省级和美乡村精品路线。三是乡村治理效能显著提升。扎实开展移风易俗、破除陈规陋习专项整治行动。成功举办 2024 年石家庄市第二届“冀农乐”和美乡村“丰收杯”篮球赛（伏羲·村 BA），农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不断丰富。在大地流彩·全国“和美乡村健康跑”活动中荣获全国优秀组织奖。

5.农村重点领域改革持续深化。一是农村土地经营权实现规范管理。全市土地流转面积达到 332.5 万亩，占家庭承包耕地总面积的 51.2%。指导鹿泉出台《石家庄市鹿泉区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整区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完成“全国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网签系统”的行政村 162 个。二是宅基地改革试点工作稳慎推进。行唐、赵县省级宅基地规范管理和闲置宅基地盘活利用试点示范工作有序推进。行唐县通过省厅评价考核，圆满完成试点阶段性任务。三是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不断深化。顺利通过农业农村部农村产权流转交易规范化试点成果中期评估。深入开展农村“三资”专项整治等重点工作，全市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系统使用率达到 100%。四是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持续壮大。新产业新业态农民合作社达到 10 家，全国社会化服务典型案例 4 家，

达到 3350 家，服务面积达到 3100 万亩次。

四、评价结论及评价等级

从上述绩效指标实现程度可以看出，2024 年石家庄市农业农村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各分项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均圆满完成或超额完成。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优秀等级**。

五、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建议市财政加大对农业农村工作的资金支持力度，强化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推进石家庄农业农村经济高质量发展。

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的刚性约束，把绩效评价结果作为衡量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和工作完成情况的重要依据；二是加强对绩效的全程跟踪，定期对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分析，及时发现、解决存在的问题；三是要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把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加强改进管理、调整资金支出方向和安排下一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及签字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级）	签字
程辉	市农业农村局	副局长、三级调研员	程辉
秦立兵	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监督科科长	秦立兵
徐笑鸣	市农业农村局	财务科科长	徐笑鸣
李雪	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监督科四级主任科员	李雪

石家庄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 4 月 27 日